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转债代码：118040

转债简称：宏微转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议案五：《关于制定<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9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3
议案九：《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附件 1：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6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

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严格遵守会场要求，有序参会。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14 点 0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赵善麒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善麒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20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 审议会议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制定<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汇总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读股东会表决结果及股东会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十一) 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十二) 宣布会议结束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具体内容请见附件 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1：《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度，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文凯）》《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温旭辉）》《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玉青）》。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1.49 万元，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8,967.82 万元。结合公司工业控制、新能源汽车、风光储等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在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实际经营情况、盈利水平、未来现金流状况以及经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发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根据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关于制定<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系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鉴于其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能遵循诚信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较好的完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等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的业务能力。同时，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相关规定，公司履行了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程序，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拟定如下：

一、适用范围

（一）适用对象：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

（二）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董事薪酬方案

综合考虑公司效益与股东利益，根据董事身份及工作性质，确定不同的年度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薪酬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津贴为人民币 8.4 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董事长以及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等相关制度领取报酬（年薪=基本薪酬+绩效奖金+长期激励），不再领取董事津贴。其中长期激励包括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项目。

（2）不在公司或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实行非独立董事津贴制，津贴为人民币 8.4 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全体董事回避，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的运营能力，2026 年度，公司拟在各控股子公司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等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其中公司预计为控股子公司芯动能提供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宏微怀实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担保额度预计事项之日止。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银行借款、信用担保、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履约担保、日常经营贷款担保等）等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人与贷款银行等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上述担保未提供反担保，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人日常经营活动能够有效控制及管理，担保风险可控。担保项下之银行授信之用途，和/或涉及项目，应符合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计划，并根据《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并获得相应批准。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担保范围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相关业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九：《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经营需求，拟增加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1、原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及电子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与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变更后的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及电子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与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本次变更后的经营范围具体以相关行政主管机关最终核定为准。

二、《公司章程》作相应修订如下

《公司章程》原条款	《公司章程》修订后条款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及电子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与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及电子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与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除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除修订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请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请各位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1：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江苏宏微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所处的功率半导体行业景气度回升。全球智算投资持续加码，新能源发电、工业控制、AI 服务器电源等领域对新型电力电子装置的需求加速迭代。

在此背景下，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4,770.66 万元，同比增长 1.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711.49 万元，同比增长 218.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4.14 万元，同比增长 125.72%。公司把握市场机遇，持续丰富 IGBT、MOSFET、FRD 及 SiC、GaN 产品组合，扩大业务外延，丰富客户结构，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的功率器件解决方案，带动了整体盈利能力提升。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以及与 2024 年同期数据比较，见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347,706,607.48	1,331,360,321.00	1.23
利润总额	10,755,479.76	-36,550,698.28	12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17,114,869.16	-14,467,323.54	21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	8,741,434.91	-33,990,244.33	12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95,654.24	122,020,429.87	13.67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4,588,012.33	1,075,637,627.91	0.83
总资产	2,666,089,746.34	2,601,502,300.71	2.48

二、董事会 2025 年重点工作情况

（一）夯实治理根基，着力提升治理效能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持续强化公司治理根基，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全面保障公司持续规范运作。一是立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在充分审核其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等方面的基础上，及时聘任 1 名非独立董事，进一步配强管理层力量。二是紧扣中国证监会相关要求，围绕取消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责等改革领域，完成公司监事会取消工作，并进一步优化董事会成员结构，增补 1 名职工代表董事，推动治理架构与监管新规全面接轨。三是对标监管新规，全面梳理公司治理制度制定及修订清单，完成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多项核心制度的修订工作，进一步夯实治理制度基础。四是严格落实《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要求，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规范有序完成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工作。

（二）严把信披质量，真实准确传递公司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落实信息披露监管新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着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不断增强披露内容的有效性与针对性，为投资者价值判断提供有力支撑。一是全年按照法定程序先后召集并完成 12 次董事会会议、2 次股东会、15 次专门委员会，按时按质完成 4 期定期报告和 83 次临时公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及时将重大事项信息传递给投资者，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与公平。二是持续优化信息披露工作机制，前移信息披露工作重心，强化公司内部协作，提升信息披露前瞻性与协同效率，同时推行多人审核机制，有效规避信息披露潜在风险。三是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管理相关规定，持续做好内

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强化知情人员保密意识，全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密情形。

（三）以投资者为本，持续提升投关管理质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深入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持续丰富投资者沟通方式与内容，积极做好投资者回报工作，全面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质效，推动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协同成长。一是围绕定期报告组织召开 3 次业绩说明会，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同时落实常态化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券商策略会、投资者调研、“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及邮箱等多元渠道，持续传递公司价值，引导市场预期。二是积极响应上交所倡议，制定并披露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2025 年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勤勉、高效地履行职责，全年共召开了 12 次会议，共审议了 51 个议案，主要涉及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股权激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制度修订等重要事项。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董事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2/21	1.《关于调整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向 CISSOIDS SA 增资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4/14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9. 《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 《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3.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4.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4/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5/2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不向下修正“宏微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6/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2.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7/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取消监事会、调整董事会成员、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制定、修订及废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7.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7/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 《关于作废部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7/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补选邓二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8/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2. 《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 3.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8/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10/30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12/19	1.《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所有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出发，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认真负责地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做出了重要决策。独立董事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其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

（二）股东会召开会议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切实保证股东会依法规范地行使职权。2025 年，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1 次，审议内容主要包括年度报告、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增补董事等 19 项议案，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 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共召开 15 次会议，主要对定期报告、内部控制、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股权激励、高管聘任等事项事先审核。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在董事会决策前形成专业审核意见，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合规决策夯实了基础。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5/2/21	1.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沟通事项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5/3/28	1. 《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沟通事项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5/4/13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5/4/28	1.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5/7/25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5/8/12	1.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5/8/28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10/30	1.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5/7/31	《关于补选邓二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8/12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5/4/13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6/13	1.《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5/7/28	1.《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关于作废部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4.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5/4/13	1.《关于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及 2025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5/4/28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四）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全面关注公司运作，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和信息方面的优势，忠实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公司董事积极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增强合规意识，提升专业水平和履职能力，积极关注监管动态，落实监管要求，确保履职行为符合规范。

四、董事会 2026 年工作计划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董事会将继续锚定公司战略目标，重点推进以下工作：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强化制度执行，保障公司规范运作；聚焦主营业务发展，推动产品技术升级与市场拓展，巩固行业竞争力；严格落实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要求，提升公司透明度与市场认可度；统筹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强化风险防控，保障公司稳健经营。

特此报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